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于 2021 年 6 月 8 日发布了《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三堡至水口段改扩建项目收费期限的函》（粤交规函【2021】328 号），核定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三堡至水口段改扩建项目收费期限为 24.6011 年，即 2019 年 11 月 8 日起至 2044 年 6 月 14 日止。

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三堡至水口段为佛开高速公路中一段。佛开高速公路为本公司佛开分公司的核心资产。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三堡至水口段改扩建项目核定收费期后，预计在 2021 年及今后年度可降低佛开高速公路改扩建项目固定资产折旧费增加的幅度，相应降低佛开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投资对公司营业成本增加的影响幅度。本公司将根据上述文件，进一步评估对本公司的经营及财务状况影响，敬请投资者留意。

特此公告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0 日